

证券代码：837052

证券简称：京融教育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4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时长月女士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除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任期将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本届董事会拟提名时长月女士、王宇先生、郑云女士、王晓明女士、左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查，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上述董事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暨法定代表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4 个月，固定借款利率为 1.40%（最终以贷款协议为准），借款金额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周转。

根据工商银行贷款要求，公司法定代表人时长月女士作为此笔借款的担保人，承担全部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为 24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三）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